

平江县教育局

平教函〔2023〕1号

平江县教育局 关于同意平江县南江镇星冉启智幼儿园 办学申请的批复

平江县南江镇星冉启智幼儿园：

关于你们申办幼儿园的请示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通过实地考察、专业人员评估，认定你们所申办的教育机构，基本符合民办幼儿园的办学要求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二条的规定，同意你们的办园申请。现批复如下：

平江县南江镇星冉启智幼儿园

校址：平江县南江镇桥东村梅树湾安置区路口

法人代表：陈莉，身份证号：430626197608195247

招收对象：心智障碍儿童

学校类型：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

办学内容：心智障碍儿童教育

许可证号：243062662023038



2023年1月9日